

詩班在崇拜事奉中的角色

黎本正

詩班事奉的由來

聖經根據

聖經明文指出詩班是由耶和華神親自設立的。這見於歷代志上二十八章 12、13 及 19 節。那是在大衛王立定心意為耶和華建聖殿後（代上十七），耶和華向他啓示一切有關聖殿的建設樣式和工作。如此，詩班的班次、工作和樂器理所當然地包括在內了，因為經文說：「（靈）又指示他（大衛）祭司和利未人的班次，與耶和華殿裡各樣的工作，並耶和華殿裡一切器皿的樣式。」（13 節）基於此，我們可肯定大衛王在歷代志上十六章 7 節的「初次藉亞薩和他的弟兄以詩歌稱頌耶和華」，以及在歷代志上二十五章的詩班制度是符合神的心意的安排。至此，神喜悅詩班的事奉是無容置疑的事實了。至於神喜悅怎樣的詩班事奉，也可在歷代志上各章經文中找到答案。下文將逐一詳析。

事實上，根據聖經的記載，以色列民在大衛之前已經有詩班的事奉了。先知學校必有詩班的訓練和工作，因為撒母耳記上十章 5 節記載：「一班先知從邱壇下來，前面有鼓瑟的、擊鼓的、吹笛的、彈琴的，他們都受感說話。」詩班的歌唱是帶著神所感的說話，這是舊約聖經常見的信息。歷代志上二十五章 1 節的歌唱原來意思也是說預言，所以歷代詩班的歌頌信息都帶著神的感動和祂自己的彰顯。其他提及詩班事奉的可再推到摩西和士師時代，他們的歌唱事奉從經文中可見一斑。聖經記載當法老的軍兵被紅海的水淹沒時，摩西領導以色列人在紅海邊向神歌頌讚美（出十五 1~18），他們的讚美事奉並有舞蹈相隨（出十五 20~21）。士師記也記載到士師底波拉領導以色列人讚美神（士五章）。這樣，前後的經文記載加起來，足可推斷以色列的讚美事奉早在會幕敬拜時已存在，只是那時因信息的選取所限而沒有提及罷了。

以上這個「因信息選取而限制內容記載」的原則也應用到新約聖經。福音書和新約書信中有不少經文提及歌唱讚美的事奉，但並沒有明顯的詩班事奉的記

載。直到啓示錄我們方才見到四活物、二十四位長老、眾聖徒與天上諸軍大大小小詩班一起的讚美事奉，而且是永恆的事奉（啓五 13）。新約書卷不提及詩班想當然是因為教會處身於不利於基督教的時勢。教會處處屢屢遭受逼迫，甚至崇拜也要在暗地裡舉行，這樣的聚會又如何能有堂煌華麗的詩班呢！但事實上，早期教會承受猶太教的傳統，若說沒有音樂事奉是不能想象的事。這樣說來，在兩約中間的猶太會堂崇拜中，沒有聖樂事奉也同樣是不可想象的事。因此，我們要相信舊約與啓示錄之間的崇拜歷史中，必毫無疑問地存在歌唱讚美的事奉。他們的「詩班」可能並非今日我們慣見的詩班模式。讓筆者在下段說明。

從以上聖經的啓示，我們可以了解兩個關於詩班事奉的道理：詩班的事奉並非可有可無，而是必然存在，用以讚美永生的耶和華神。

不過，詩班的模式、人數和事工卻可因時勢、文化和人才資源而異。她在崇拜中的主要工作可籠統地說是領導會眾讚美神，但卻沒有絕對的模式。雖然如此，詩班（作為一個較大的群體）在領導會眾方面實在比其他的組合形式（例如小組和個人）更為合適。神藉著大衛設立有體制的詩班，所能做到的工作實非無體制的小組和個人能相比，其道理在下面將會顯明。

在教會歷史裡，詩班的工作和發展應該是依據以上聖經基礎的。各時代和各宗派的教會在神學背景和崇拜理論上縱有不同，但對詩班在崇拜中的工作卻應以聖經為藍本。以下讓筆者一一道來。

詩班的角色

一、主持敬拜的秩序和儀節——領導的角色

（一）突顯敬拜的對象

在崇拜中，三一真神必然以大君王和萬有主宰之身分臨在，否則這聚會就不叫「敬拜」。主耶穌在講論敬拜天父時用了八次「拜」字（約四 21~24），其意是俯伏或下跪。祂用這字的道理很明顯，因為惟有在尊貴和掌權的君主面前，人才需俯伏和下跪，更何況在天父面前呢！聖經的其它書卷也在在說明，不論在過去或將來，敬拜神就當如此：在啓示錄四章 10 節和十九章 4 節，敬拜與俯伏二

字同時使用；尼希米記八章 6 也描述以色列人在被以斯拉稱頌的「耶和華至大的神」面前俯伏敬拜。

教會若有詩班，她必須曉得她一切的行動、儀態和服飾都要能表彰這位肉眼不能見的大君王和萬主之主，使敬拜者能透過她的事奉體驗到合乎身分的神的臨在。一切的行動包括了進堂和離堂的行列、領導會眾起立、就坐和下跪；儀仗隊與及先鋒等字眼都可刻劃出她這方面的工作。歷代志下五章 12 節描述所羅王主持獻殿禮時的詩班陣容，他們所穿著的及其列隊的模式是何等的恭敬和輝煌！耶和華神實在被大大的高舉。此外，歷代志下二十章 21 節所描述的讚美事奉是由詩班穿著聖潔的禮服在軍隊前領首而行。他們的信心藉行動表彰了神的尊榮和能力，耶和華神也顯出祂的能力和慈愛，證實並賞賜他們的信心（22 節）。

（二）引發參與崇拜的意態

詩班員要流露出內心的敬虔與喜悅，一切舉動要符合君臣相交的禮節，也要符合程序或禮儀中的意態，引發會眾用合宜的態度參與崇拜。歷代志上十五章 14 節記載了迎接約櫃的祭司利未人在抬約櫃前先行自潔，使身體配用以事奉，這是對神敬虔的表現。在 16 及 25 節又記載了他們歡歡喜喜的事奉神，整個儀式遂變得興高彩烈起來（28 節），一洗第十三章所描述的愁雲慘霧。

詩班應追求聖潔的生命，操練敬拜生活，常將神放在生命的首位，尊祂為大，以神我們的救主為樂（路一 46、47），讓神那樂意的靈扶持我們（詩五十一 12），好叫我們在事奉時能自然的流露這生命。

（三）具體化全會眾的群體意識

在集體敬拜中，信眾的同屬感至為重要。固然，他們已同領基督的身體、同作基督的肢體、同受基督的差遣，但詩班的整齊、一致、合拍，能夠有形地象徵全體的合一；她所獻唱符合真理的信息和音樂能涵蓋全會眾的靈境；她唱會眾詩時準確、恰當的力量和表達又能夠領導他們作合一的事奉。

筆者嘗試以風琴的領奏來說明其中一方面合一的道理。風琴的主要功用是發出夠響亮的聲音支持全會眾的歌唱，除它以外無一件樂器能做得到這效果。當它的聲音籠罩著整個歌唱群體時，整體就被包在一個聲音裡，當中沒有一個人的聲

音特別出眾或特形重要。每個人都被這籠罩著的音樂指示詩歌的表達和發展方向，至使全體都在唱一首合一的歌，不再是分門別類或各自為政的。當然，琴師的處理必須符合樂曲和詩詞的要求，不然就不是優良的領袖，詩班的事奉也是如此。正因為她人多，聲音夠大，有音樂訓練，故此她能承擔這個叫會眾能合一唱詩的任務。在啓應唱頌時也是如此，詩班在「啓」中發出示範的表達，要引發會眾作合宜的參與。是故啓應是合一的事奉而非兩個群體的事奉。

此外，聖經也啓發我們關於合一的聖樂事奉。在尼希米記八章 6 節，尼希米對神的稱頌大大感染會眾，令他們以舉手、阿們、俯伏來承接。我們切勿將以上的行動項目化了，它們其實是一個一連串動作的敬拜行動。大家所做的表面上似乎不同，但卻構成一個有自然進程的合而為一的敬拜行動。在啓示錄四至五章，四活物的「三聖頌」（四 8）引發了二十四位長老唱：「主，你配得」（四 11）；四活物和二十四位長老的新歌（五 9、10）又引發了千千萬萬天使唱：「主，你配得」（五 12）並再引發所有受造之物唱出「小榮耀頌」，以及由四活物跟著唱的「阿們頌」。這一連串的大、小詩班唱頌是互相感染和彼此呼應的，構成合一的、榮耀輝煌的讚美敬拜場面。

詩班就是要如以上例子一樣使會眾下意識地被包括在這合一之內，並引以為榮，願意就她的引導，一同參與崇拜的事奉。

二、幫助會眾開口——服事的角色

（一）唱詩

敬拜群體在唱詩上需要詩班的幫助，不同群體有不同程度的需要。詩班可按著他們的需要提供適切的幫助。基本上，詩班的練習應當包括會眾唱的聖詩。於此，她應該跟負責彈奏該主日崇拜的司琴一起練習，一同協定詩歌的速度、句法、音量、彈奏及頌唱編排等。最好能協定一人統籌，並領導練習的過程。詩班必須把聖詩的音準和節奏唱對；對句法及換氣的地方給會眾明顯的示範；也當在詩詞的表達上啓發和感染會眾；例如轉變音量，發聲和吐字襯托詞意等。對恰當的詩詞，詩班還可考慮分部唱，以提供和聲的支持，甚至可考慮在聖詩旋律上加

高音，以提升會眾的歌唱。當然，詩班所做的這一切工作，大前提是幫會眾唱好聖詩，並從中得到奇妙的屬靈經歷和牧養。若她的工作不能使會眾得幫助就不要做，或反省達不到果效的原因是甚麼。原因通常都是做得不夠好，以及不合時宜。唱和聲不應走音、唱高音不能勉強、新詩不應編排得太花巧，而禮堂音響效果不佳也就未必適合做太多這些工夫。詩篇三十三篇 2 至 3 節就表明對運用樂器和聲音於讚美事奉中的要求。

（二）誦讀

詩班除了幫助會眾唱詩，還可以幫助他們啓應、誦念信經和主禱文。這方面的工作主要是透過示範誦讀的速度、與字或詞意相符的節奏和力度、感情，幫助他們明白和領會文字的意思，期望達到的效果是使他們口裡所出的，變成他們心裡的意念；也讓聖靈藉他們自己的口教導自己所誦讀的內容。

三、成爲神的中保和出口——祭司和先知的角色

獻詩：獻詩是詩班代表教會獻給神的禮物，也同時間與會眾分享這祭物。這祭物很奇特，並沒有可見、可觸摸的形體。它的質素必須是全教會所能做到最好的，因爲是呈獻給神的禮物；但神接納和欣賞它的標準卻不是絕對的，若這祭品的確是詩班刻下所能唱到最好的樂曲，是經過細心挑選和苦心練習的，又出自一班恆切追求聖潔生命的詩班員，神必視之爲珍品。祂不但悅納這祭，更樂意將這祭物化爲祂的賞賜，賜給那存著信心渴慕在崇拜中親近祂的人（來十一 6）。詩班就是神施恩的代表，神恩惠的厚薄與祭物和獻祭者生命的質素成正比。若所獻上的差，神想要賜厚禮也不能。這祭物既不具體，人藉之從神所領受的恩惠也絕非具體之物可比。

詩班也成了先知，替神發出信息——被音樂所提升的歌詞的信息（例如哈利路亞）；也是從文字孕育爲神發放異彩的抽象的音樂信息。這些信息使人體驗神那不能用筆墨言語所能描繪的尊貴、榮耀、豐富、智慧、權勢、能力（啓五 12、13）。聖經裡很多人都曾有這些體驗，例如西乃山腳下的以色列人（出十九 19）；所羅門王和他的祭司（代下五 14）；約沙法王和他的軍隊與及百姓（代下

二十 22)；聖殿中的以賽亞(賽六 3)；腓立比監裡的保羅、西拉、和眾囚犯(徒十六 25)；拔摩島上的約翰(啓四、五章)。這種音樂的牧養和造就在人的心靈裡烙下不能磨滅的烙印，這烙印就是對神的尊崇的體驗。

詩班獻唱的機會很多，不應被限制在固定的位置。她的始禮頌是禮儀音樂，同時也是獻唱。祈禱時她可以唱、讀經前她可以唱、奉獻時她可以唱、祝福和差遣時她都可以唱。這些不同位置的獻唱使獻詩發揮禮儀性的功用，可以叫它獻詩禮儀化。如此，獻詩在崇拜中遂不再可有可無，或淪為點綴品，卻變成滿有任務的必需品了。

詩班如何發揮角色的效果

詩班要能發揮上述角色的效果，榮神益人，必須留意以下事情。

追求聖潔的生命：舊約的祭司在事奉前必須先行自潔，上面已有所提及。新約的信徒每人都有祭司的身分，是主耶穌用祂的寶血所買贖(啓五 9、10)，按理是堪以事奉神。但是提摩太後書二章 21 節卻教訓我們要「自潔，脫離卑賤的事，就必作貴重的器皿，成為聖潔，合乎主用。」並且，希伯來書十二章 14 節也警告我們：「要追求聖潔，非聖潔沒有人能見主。」詩班有如在約櫃前事奉的歌唱利未人(代上十六 37)，又如常在約櫃前事奉的撒拉弗和基路伯(賽六 2；出三十七 9)，都是在神面前獻頌讚的祭和先睹神的榮美的受造之物。設若詩班不追求聖潔榮神的生命，她又有何資格事奉神，又有何條件被神使用彰顯神的榮美呢！詩班裡每一個人都應如此追求，不然，一點的罪污就能使全班的事奉受損(林前五 6)。

追求真誠的崇拜：了解詩班事奉意義又認真追求靈命成長的詩班員，必會操練用心靈和誠實敬拜神(約四 23、24)。他曉得他所做的是按著真理敬拜，並且他所做的一切神都鑒察，他就要誠誠實實地追求獻上他自己並全體的最好，開放地讓神在崇拜中向他彰顯祂自己，每次崇拜都渴慕奇妙的屬靈經歷。真誠的敬拜不但被神悅納，更可被聖靈使用，感染他們所服事的會眾；只有真誠的敬拜者才能有效地領導別人敬拜。

追求音樂事奉的成長和進步：追求敬虔崇拜的詩班員必會重視自己和全班的事奉。他必會努力學習和操練音樂。以求達到更美的事奉呈獻給神。他也會認真參與詩班的練習，勤力準時做足一切的功夫。他曉得詩班中縱然只得一人唱錯了，或表達得不貼設，全體的呈獻也會受到虧損。他更會努力投入聖樂事奉的學習，以尋求更合神心意的事奉。（提前四 15）

結語，但不是結束

詩班的運作常常淪為原地踏步的運動：不開展、無方向、欠缺進步的衡量。其實這是不必的。她若明白自己在神面前的位分，帶著神的任命和祝福，她要榮幸還來不及，又怎會輕看自己的角色和疏忽職守呢！她要察驗神給她當時的資源和所處身的崇拜環境，獻上活潑、聖潔和神所喜悅的祭，讓這祭在當時、當地、當文化中榮神益人。「獻詩禮儀化」仍是筆者提倡的口號。把會眾聖詩唱好從而感染和幫助會眾唱詩是必須要做得好的工作。（It is a must）「每次唱歌都要勝於上一次」，這口號要鞭策著每人並全體追求進步。不要滿足或沈醉於一種風格的音樂，因為神是豐富和多姿多采的，會眾的多元性也不是一種音樂風格所能照顧得周全。要恆切為牧者和詩班指揮祈禱，求神保守並使用他們給詩班適切的牧養和領導。缺乏詩班指揮的要向神懇切祈求，同時更要留意神在自己群體中興起誰，正如祂在以色列中興起士師一樣。要嚴厲對付罪，因為一點麵酵能使全團都發起來，不能容許一切的淫詞妄語，和戲笑的話在詩班中出現，也要杜絕一切的埋怨、批評和自誇。頌讚神的舌頭總要出聖潔和造就人的話。要彼此幫補，使有缺欠的詩班員得到加倍的體面，他若得著了俊美，整個詩班也更俊美，神也更得體面。詩班不是個人的事奉，而是集體的事奉；一個人無論多本事，他總不能同時唱兩部的音，也不能用他的聲音遮掩那走音的音。不要輕看別人，也不要輕看自己，因為主耶穌說在前的將要在後，在後的將要在前；自知不擠的就要謙卑學習，急起直追，因自己的不盡責和不盡力而使詩班的事奉受損，神必要追究。對詩班以外的肢體，總要溫和委婉；對教會各部門，總要尊重配搭，使眾人信任和

尊重詩班，樂意幫助詩班，並甘願被詩班領導參與崇拜。詩班一旦能有自知之明，並充分掌握天時、地利、人和的祕訣，焉能不事事蒙恩，造福眾民！

【原文發表於華人基督教聯會教育部聖樂促進組 1998 年聖樂營專題講座，徵得作者同意，轉載本網頁，謹此致謝。】